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及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認可不等如對信託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信託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信託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信託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重要提示：此乃要件，請即處理。閣下如對本通告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重要提示

沛富基金

根據《證券及期貨法》（新加坡法律第289章）第286條
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104條
獲認可的新加坡單位信託

（股份代號：2821）

單位持有人通告 招股章程及產品資料概要之修訂

於2018年4月26日，沛富基金（「信託」）為香港投資者(i)就日期為2017年6月16日有關信託的招股章程刊發補充招股章程（「補充招股章程」，統稱為「招股章程」）；及(ii)有關信託的經修訂產品資料概要。除本通告另有界定外，本通告所用詞語及詞彙應具有與招股章程賦予的相同涵義。

補充招股章程提供以下更新資料：(i)經理人董事資料及(ii)於2018年3月31日相關指數的十大成份證券的組成及比重的更新資料。

經修訂產品資料概要提供有關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常性開支、上一曆年的跟蹤偏離度、信託及相關指數的過往表現資料、以及於2018年3月31日相關指數的十大成份證券的組成及比重的更新資料。

招股章程及經修訂產品資料概要可於 www.abf-paif.com¹ 查閱。

¹ 上述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

投資者如對信託有任何疑問，可致電新加坡電話號碼+65 6826 7555 或香港電話號碼+852 2103 0100 聯絡經理人。

經理人
State Street Global Advisors Singapore Limited
2018年4月26日

STATE STREET
GLOBAL ADVISORS

經理人就本通告於刊發日期所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其所知及所信，確認本通告當中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通告中任何聲明產生誤導。